

T/LZBX

团 体 标 准

T/LZBX 014—2021

三江早春茶生产技术规程

Technical code of practice for Sanjiang early spring tea

2021 - 02 - 02 发布

2021 - 02 - 02 实施

柳州市标准技术协会 发 布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三江侗族自治县茶叶协会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广西壮族自治区茶叶科学研究所、三江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三江侗族自治县茶叶协会。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王磊、韦静峰、潘玉萍、苏敏、罗益积、庞月兰、谭少波、刘晓东、罗汉林、邱勇娟、刘初生、伍彦知、吴春群、廖凤星、杨登、范翠鲜、吴顺科、张国富、胡启明、韦瑛璐、刘秋凤、白先丽、张凌云、赵莹婕、李姝毅。

三江早春茶生产技术规程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三江早春茶生产的术语和定义、产地环境条件、基地选择与规划、茶树种植、土壤管理和施肥、茶树树体管理、有害生物综合防治、自然灾害防护、茶叶采摘、档案记录等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广西壮族自治区三江县境内早春茶原料的生产。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440 尿素
GB 11767 茶树种苗
GB/T 15063 复混肥料(复合肥料)
GB/T 18877 有机无机复混肥料
NY 525 有机肥料
NY/T 798 复合微生物肥料
NY/T 853 茶叶产地环境技术条件
NY/T 1868 肥料合理使用准则 有机肥料
NY/T 5018 茶叶生产技术规程
DB45/T 1882 地理标志产品 三江茶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三江早春茶 Sanjiang early spring tea

应符合DB45/T 1882的规定，以4月5日前采摘的茶树鲜叶为原料，按照摊青、杀青、揉捻（或不揉捻）、理条、干燥等工序制成具有三江早春茶品质特征的直条形绿茶产品。

4 产地环境条件

应符合NY/T 853和DB45/T 1882的规定。

5 基地选择与规划

按NY/T 5018的规定执行。

6 茶树种植

6.1 品种选择

选用引种的中、小叶茶树良种以及当地群体种，种苗质量应符合GB 11767中I、II级的规定。

6.2 种植方法

按NY/T 5018和DB45/T 1882的要求执行。

7 土壤管理和施肥

7.1 土壤管理

按NY/T 5018的要求执行。

7.2 施肥

7.2.1 施肥原则

7.2.1.1 根据种植茶树品种及加工要求，结合土壤养分现状、茶树长势、预计产量等，实施测土配方施肥，注意平衡施肥，基肥和追肥配合施用，有机肥和化肥配合施用。

7.2.1.2 宜多施有机肥料，避免单纯使用化学肥料。有机肥施用应符合符合 NY/T 1868 的规定。

7.2.1.3 茶园施用的有机肥料、复合肥料、有机无机复混肥料、尿素、复合微生物肥料应分别符合 NY 525、GB/T 15063、GB/T 18877、GB/T 2440、NY/T 798 的规定；农家肥施用前应经堆沤等无害化处理。

7.2.1.4 不应使用植物生长调节剂类物质。

7.2.2 施肥方法

7.2.2.1 基肥

每年秋茶停采后施用，将有机肥与化肥配合施用。平地和缓坡茶园在茶行中间开沟施肥，陡坡茶园在上坡位置开沟施肥；基肥施肥深度20 cm以上，一般每667 m²茶园施饼肥或商品有机肥100 kg~200 kg，或施农家肥500 kg~1000 kg，同时配施30 kg~50 kg复合肥（18：8：12）或相近配方的化肥，也可选用相当养分投入量的有机-无机复混肥及微生物肥料；施肥后及时覆土，基肥不晚于12月上旬施用完成。

7.2.2.2 第一次追肥（催芽肥）

春茶开采前30 d~40 d施入，一般每667 m²茶园施尿素8 kg~10 kg，开浅沟5 cm~10 cm施用，或表面撒施后浅旋耕混匀。

7.2.2.3 第二次追肥

春茶结束修剪前或6月下旬施入，一般每667 m²茶园施尿素8 kg~10 kg，开浅沟5 cm~10 cm施用，或表面撒施后浅旋耕混匀。

8 茶树树体管理

8.1 蓄梢留养

8.1.1 种植品种适合立体采摘、以采摘春茶为主的茶园选择蓄梢留养的树体管理方式。

8.1.2 1年~3年生茶树在第2、3年春茶后的5月上旬，分别按25 cm和35 cm高度定剪后蓄梢，次年春茶采摘后提高10 cm~15 cm定剪。

8.1.3 4年生以上成龄茶树于春茶后的4月下旬至5月上旬在60 cm~80 cm处修剪后蓄梢，蓄梢后在7月上旬和8月上旬分别控梢打顶，控梢打顶后不进行修剪，为次年春茶立体采摘留养树体；每年春茶后修剪时间宜早不宜迟，修剪高度每年提高，但不宜超过80 cm，超过80 cm应深修回剪。

8.2 平采冠面培养

8.2.1 种植品种适合平面采摘、兼采夏秋茶的茶园选择培养采摘平采冠面的树体管理方式。

8.2.2 春茶后的4月下旬至5月上旬采取轻修剪或深修剪，培育冠面。

8.2.3 秋茶采摘结束后的11月上中旬，轻掸平整树冠面，刺激茶芽萌发，控制树高在60 cm~80 cm。

9 有害生物综合防治

9.1 防治原则

遵循“预防为主，综合治理”方针，发挥茶园生态系统的平衡和生物多样性的自我调节作用，综合运用农业防治、物理防治、生物防治等各种防控手段措施，加强病虫草害发生田间调查和测报，通过采摘修剪等措施创造不利于有害生物发生和有利于天敌生存繁衍的环境条件。

9.2 农业防治

9.2.1 分批、多次、及时采茶，抑制小绿叶蝉、茶橙瘿螨、茶白星病等有害芽叶的病虫。

9.2.2 合理修剪，加强通风透气，增施有机肥和钾肥提高茶树抗病性，将带病枝叶及时清除出茶园做无害化处理。

9.2.3 秋末宜结合施基肥，进行茶园深耕，将茶树根际落叶和表土清理至行间深埋，减少病虫源及其栖息场所，冬季使用石硫合剂等封园。

9.3 物理防治

9.3.1 采用人工捕杀，减轻茶毛虫、茶蚕、蓇蛾类、卷叶蛾类、茶丽纹象甲等害虫的危害。

9.3.2 利用害虫的趋性，进行灯光诱杀、色板诱杀、性诱杀或糖醋诱杀。

9.3.3 采用机械或人工方法防除杂草，不应使用除草剂。

9.4 生物防治

9.4.1 保护和利用当地茶园中的草蛉、蜘蛛、捕食螨、瓢虫、寄生蜂等天敌昆虫，以及蛙类、蜥蜴和鸟类等有益生物，减少人为因素对天敌的伤害。

9.4.2 可使用鱼藤酮、印楝素、除虫菊素等植物源农药，苏云金杆菌、白僵菌等微生物农药，矿物油等矿物源农药防控虫害，所使用的药剂应取得在茶树上的使用登记许可。

9.5 化学防治

按NY/T 5018的要求执行。

10 自然灾害防护

10.1 冻害

采取覆盖、搭防护网、喷淋灌水等措施进行茶园防霜防冻处理。

10.2 涝害

茶园淹水及池塘水倒灌等，应及时排水，并清理茶树及叶片上的淤泥。

10.3 干旱

采取铺草覆盖、安装喷滴灌设施等抗旱措施。

11 茶叶采摘

11.1 采摘时间

从每年春茶萌发达到采摘要求（见11.3）开始到4月5日前。

11.2 采摘方法

宜采用双手提采，保持芽叶完整、新鲜、匀净，不夹带鳞片、鱼叶、茶果与老枝叶，不宜捋采和抓采。

11.3 采摘要求

实施细嫩采,根据加工不同等级产品确定采摘要求,特级为单芽或一芽一叶初展,一级为一芽一叶,每批采摘鲜叶的嫩度、匀度、净度应基本一致。

11.4 鲜叶储运

按NY/T 5018和DB45/T 1882的要求执行。

12 档案记录

按NY/T 5018的要求执行。
